

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闽发铝业”）与黄秋水、陈林杰、李幼萍、陈荣华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省闽发智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闽发智铝”），新设公司注册资本 1,000 万元。其中闽发铝业出资 5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51%，为控股股东；黄秋水出资 34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34%；陈林杰出资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5%；李幼萍出资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5%；陈荣华出资 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5%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与黄秋水、陈林杰、李幼萍、陈荣华签订《福建省闽发智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合作投资协议书》，并于当日取得闽发智铝营业执照。

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重大经营和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自然人黄秋水，男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50583197312*****，住址：福建省南安市美林*****。

2、自然人陈林杰，男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52201198801*****，住址：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体育街 300 号中骏雍景台*****。

3、自然人李幼萍，女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50600196607*****，住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平水庙 3 号*****。

4、自然人陈荣华，男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50521197210*****，住址：福建省惠安县辋川镇社坑村*****。

以上自然人与本公司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出资方式

全体股东均以货币资金按持股比例出资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福建省闽发智铝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583MA31E03Y7P

住所：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美林南美社区南洪路 24-1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黄文喜

注册资本：壹仟万圆整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12 月 26 日

营业期限：2017 年 12 月 26 日至 2067 年 12 月 25 日

经营范围：铝制门窗、阳光房、全铝家具产品、幕墙等产品及相关配品、配件的研发、加工、生产、销售；品牌规划与运营；直营专卖和加盟专卖体系运营管理；铝制品产业的全产业链投资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但设计前置许可、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3、股东构成

序号	股东性质	股东名称/姓名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1	法人股东	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510	51%
2	自然人	黄秋水	340	34%
3	自然人	陈林杰	50	5%
4	自然人	李幼萍	50	5%
5	自然人	陈荣华	50	5%
合 计			1000	100%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闽发智铝作为公司一个网络销售平台，通过加盟铝门窗生产制作工厂和铝门窗销售门店，发展高端化、系列化、个性化的铝门窗销售网络，促进公司向下游高端系列铝门窗的产业链延伸，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结构，提升品牌效益和经济效益。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有助于充分利用公司坚实的产业基础，完善现有产业链，拓展公司的盈利空间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的未来经营情况受到经济环境、市场竞争、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。公司积极关注业务进展情况，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机制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提高管理能力水平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福建省闽发智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合作投资协议书
- 2、闽发智铝营业执照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7日